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2年11月28日

總目 703 - 建築物 輔助設施-管理線設施(道路工程除外) 13GB-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一

- (a) 把 13GB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稱為「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口岸建築及相關設施-施工前顧問服務」;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8,000 萬元;以及
- (b) 把 13GB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保留為乙級。

問題

我們需要為北區香園圍新口岸內的擬議建築及相關設施進行設計和工地勘測工程。

建議

2. 建築署署長建議把 13GB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8,000 萬元,用以為擬議的蓮塘/香園圍口岸的建築及相關設施進行設計及工地勘測工作(下稱「施工前工作」)。發展局局長支持這項建議。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 3. 我們建議提升為甲級的部分 13GB 號工程計劃範圍包括 -
 - (a) 為下文第(i)至(vi)項所述的擬議口岸建築及相關設施工程進行的設計—
 - (i) 與旅客有關的設施,包括私家車及旅遊巴士清關檢查亭和檢驗設施、旅檢大樓及出入境大堂、橫跨深圳河行人橋的內部裝置工程等;
 - (ii) 貨物處理設施,包括貨車清關檢查亭、海關驗 貨台、車輛 X 光檢查大樓等;
 - (iii) 服務口岸的政府部門的辦公地方和設施;
 - (iv) 口岸內與運輸有關的設施,包括道路網絡、公共運輸交匯處、車輛上落客區、車輛停候區及相關道路設施等;
 - (v) 公眾停車場;以及
 - (vi) 其他附屬設施,例如排污及排水系統、屋宇裝備設施及電子系統,相關的緩解環境影響措施和環境美化工程;
 - (b) 為上文第 3 段(a)(i)至(vi)項所述的建造工程進行工 地勘測;以及
 - (c) 為上文第 3 段(a)(i)至(vi)項所述的建造工程擬備招標文件(包括詳細的招標圖則)和評審標書。

── 擬議口岸的位置圖和概念總綱平面圖分別載於附件1及2。

- 4. 至於 **13GB**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包括上文第 3 段(a)(i)至(vi)項所述的建造工程和治理深圳河第四期工程的建造工程,將會保留為乙級。我們會因應這項工程計劃的施工時間表,分期為 **13GB**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工程申請撥款¹。
- 5. 如獲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在 2013 年 2 月展開施工前工作,預計在 2015 年年初完成,以便口岸建築及相關設施的建造工程可於 2015 年年初展開。我們期望新口岸可在 2018 年啟用。

理由

- 6. 擬議的蓮塘/香園圍口岸是連接深圳與香港的第七條陸路邊界通道。口岸在設計上可處理的旅客流量為每天 30 000 人次,車輛流量為每天 17 850 架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深圳市人民政府在 2008 年 9 月舉行的「港深邊界區發展聯合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上,聯合公布興建蓮塘/香園圍口岸²,新口岸預計會在 2018 年啟用。
- 7. 目前,位於文錦渡及沙頭角的兩個新界東部口岸,主要用以通往深圳東部及廣東東部(粤東),而所有過境車輛均須取道香港與深圳當地的擠塞道路,才能接上兩地的高速公路網絡。礙於地理限制,現有文錦渡及沙頭角口岸將無法應付跨境交通的預計未來需求。擬議口岸將與深圳東部過境通道連接,並提供通道讓過境車輛經深惠高速及深汕高速直接通往粤東,大大縮短港/深與粤東,以至福建及江西省南部的行車時間,對未來區域合作與發展大有裨益。擬議口岸可令跨境人流與物流更暢順及有效地運作,在策略上對推動長遠經濟發展十分重要。
- 8. 擬議口岸會把現時本港東部的跨境交通重新分流,粤港東部現有口岸的整體通關能力將會大大提高。當接駁粉嶺公路與擬議口岸的新連接路建成後³,北區的現有道路網絡整體將會得到改善。

我們會分別在 2013 年 2 月及 3 月就治理深圳河第四期工程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務 委員會申請撥款。

² 此工程項目已列入 2010 年 4 月簽訂的《粤港合作框架協議》內,並納入國家「十二 五」規劃內的 7 大合作項目之一。

財委會在 2012 年 7 月批准撥款興建接駁粉嶺公路與擬議口岸的新連接路,詳情見下文第 28 段。

- 9. 我們需要在口岸興建建築物,以設置所需旅檢及貨物清關設施;服務口岸的政府部門所需的辦公地方和設施;以及附屬設施包括公眾停車場及公共運輸交匯處等。這撥款申請涉及為有關建築物進行設計及擬備圖則,並進行工地勘測以提供設計所需的岩土和地質資料所需的款項。由於內部資源不足,我們建議委聘顧問,負責擬議的設計和監管工地勘測工程。
- 10. 口岸工地平整工程 4的前期工程,即竹園村鄉村重置工程已在2012年3月大致完成。口岸工地平整工程和基礎建設工程的招標工作現正進行,務求有關工程可在2013年1月展開,如上文第5段中提及,在2015年年初提供所需口岸工地,以興建口岸建築及相關設施。

對財政的影響

11.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預計擬議施工前工作所需的費用為1億8,000萬元(請參閱下文第12段),分項數字如下一

			百萬	元	
(a)	顧問	費		138.2	
	(i)	設計服務及監管工 地勘測	65.7		
	(ii)	擬備招標文件(包括 詳細的標書圖則)和 評審標書	72.5		
(b)	工地	2勘測		8.0	
(c)	應急	*費用		14.6	_
		小計		160.8	(按2012年9月 價格計算)

⁴ 財委會在 2012 年 7 月批准撥款進行擬議口岸的工地平整工程和基礎建設工程,詳情請參閱下文第 28 段。

 (d) 價格調整準備
 19.2

 總計
 180.0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按人工作月數估計的顧問費分項數字載於附件3。

12. 如建議獲得批准,我們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一

年度	百萬元 (按 2012 年 9 月 價格計算)	價 格 調 整 因 數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2013-14	50.0	1.06250	53.1
2014-15	80.0	1.12625	90.1
2015-16	30.8	1.19383	36.8
	160.8		180.0

13. 我們按政府對 2013 至 2016 年期間公營部門樓宇和建造工程產量價格的趨勢增減率所作的最新一組假設,制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如獲財委會批准撥款,我們會以總價合約形式批出顧問合約,因擬議顧問工作的範圍可以清楚界定。由於顧問合約期超過 12 個月,合約會訂定可調整價格的條文。我們會以重新計算工程數量的合約形式進行工地勘測,原因是所涉及的工程數量,會因應實地情況而變動。合約亦會視乎需要訂定可調整價格的條文。

14. 擬議施工前工作不會引致任何經常開支。

公眾諮詢

15. 我們已分別在 2012 年 1 月 5 日、1 月 16 日、2 月 8 日、2 月 14 日 及 3 月 7 日諮詢打鼓嶺、沙頭角、上水、大埔及粉嶺鄉事委員會。上 述鄉事委員會均對口岸建築及相關設施的擬議工程並無異議。

- 16. 我們已在 2012 年 2 月 9 日諮詢北區區議會,並在同年 10 月 12 日諮詢北區區議會轄下的關注興建蓮塘口岸工作小組(下稱「關注組」)。北區區議會及關注組對口岸建築及相關設施的擬議工程並無異議,但要求在公共運輸交匯處為接送過境學童的校巴提供足夠的上落客區。為回應議員的關注,我們會在設計階段聯絡有關部門和檢討相關設施。
- 17. 我們已在 2012 年 10 月 30 日就擬議施工前工作諮詢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該委員會同意把有關建議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審議。不過,有些委員不支持建議,並對擬議口岸的設計通關能力的基礎、工程計劃的經濟效益、旅檢大樓人車直達設施及為受影響居民作出的賠償及安置安排表示關注。部分議員亦查詢當局是否已充分諮詢有關持分者。我們在 2012 年 11 月 20 日向該委員會提交資料文件,以回應委員的關注。資料文件的副本載於附件 4。

對環境的影響

- 18. 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屬《環境影響評估條例》(下稱「《環評條例》」)(第 499 章)附表 2 的指定工程項目,工程的施工及設施運作均需要申領環境許可證。2011 年 3 月 24 日,當局根據《環評條例》有條件地批准這項工程計劃的環境影響評估(下稱「環評」)報告,並在同日發出環境許可證。環評報告的結論是,這項工程計劃所造成的環境影響可予控制,以符合《環評條例》及《環境影響評估程序的技術備忘錄》所載準則的規定。
- 19. 擬議施工前工作不屬《環評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我們會實施 適當的緩解措施,以控制工地勘測對環境造成的短期影響。
- 20. 工地勘測工程只會產生少量建築廢料。我們會要求顧問全面考慮在日後的建造階段推行措施,以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料,並盡可能把建築廢料再用/循環使用。

對文物的影響

21. 擬議施工前工作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 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 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土地徵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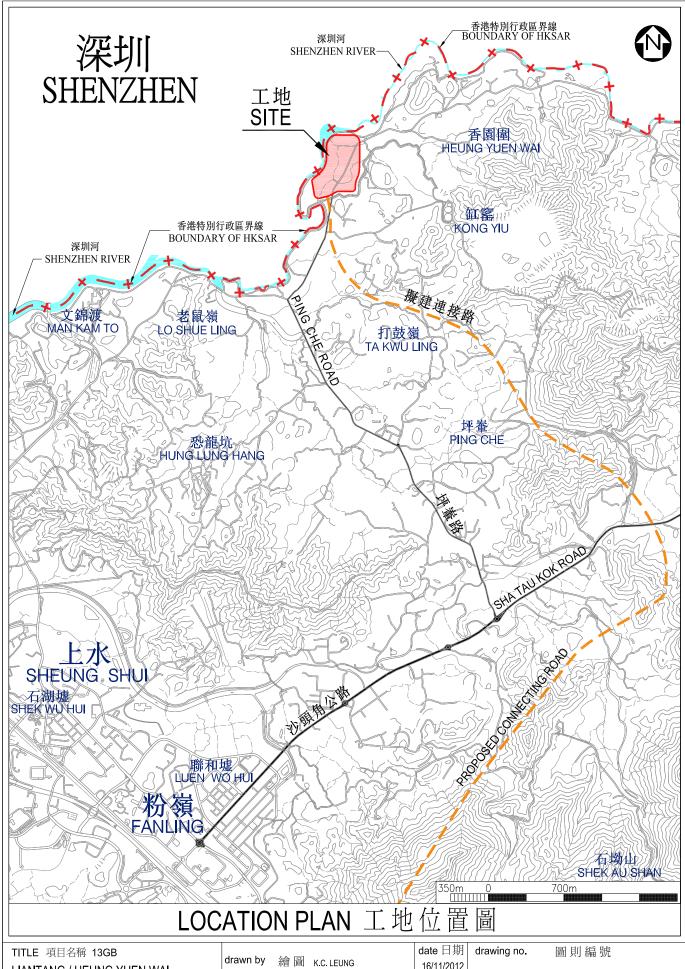
22. 擬議施工前工作無須徵用土地。

背景資料

- 23. 2008 年 7 月 , **13GB**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乙級。
- 24. 2009 年 1 月 9 日,財委會批准把 13GB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 14GB 號工程計劃,稱為「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 勘測和初步設計研究」;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8,900 萬元,用以為口岸發展進行勘測和初步設計。初步設計工作已在2010 年 12 月完成。
- 25. 2010 年 4 月 30 日,財委會批准把 13GB 號工程計劃的另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 16GB 號工程計劃,稱為「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鄉村重置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5,130 萬元,用以設置 1 個鄉村遷置區連配套基礎設施,以重置現有的竹園村,從而騰出地方建造口岸。建造工程已在 2012 年 3 月大致完成。
- 26. 2011年2月18日,財委會批准把13GB號工程計劃的另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17GB號工程計劃,稱為「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一詳細設計和土地勘測」;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2億6,580萬元,用以為口岸平整工程和基礎建設及相關的深圳河改善工程進行詳細設計和土地勘測。口岸工地平整工程及基礎建設工程的詳細設計已在2012年4月完成,而深圳河改善工程的詳細設計預計在2013年年初大致完成。
- 27. 2012年1月6日,財委會批准把 13GB 號工程計劃的另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 18GB 號工程計劃,稱為「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重置邊界巡邏通路及相關保安設施」;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3 億 9,350 萬元,用以為新口岸發展項目重置一段邊界巡邏通路及相關保安設施。建造工程在 2012年 3 月展開,預計在 2015年年初完成。

- 28. 2012 年 7 月 13 日,財委會批准把 13GB 號工程計劃的另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 19GB 號工程計劃,稱為「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工地平整及基礎建設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62 億 5,320 萬元,用以為新口岸發展項目進行工地平整及基礎建設工程(包括連接粉嶺公路與擬建口岸的新連接路)。我們計劃在 2013 年 1 月展開工程,在 2018 年 6 月或之前完成。
- 29. 擬議施工前工作不涉及移走樹木或種植樹木的建議。我們會要求顧問在工程計劃的設計階段考慮有否需要保留樹木和制訂移走樹木的建議。我們亦會盡可能在建築階段納入種植樹木的建議。
- 30.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施工前工作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57 個(5 個工人職位和另外 52 個專業/技術人員職位),共提供 1 160 個人工作月的就業機會。

發展局 2012年11月



LIANTANG / HEUNG YUEN WAI **BOUNDARY CONTROL POINT AND** ASSOCIATED WORKS

蓮塘/香園園口岸與相關工程

16/11/2012 date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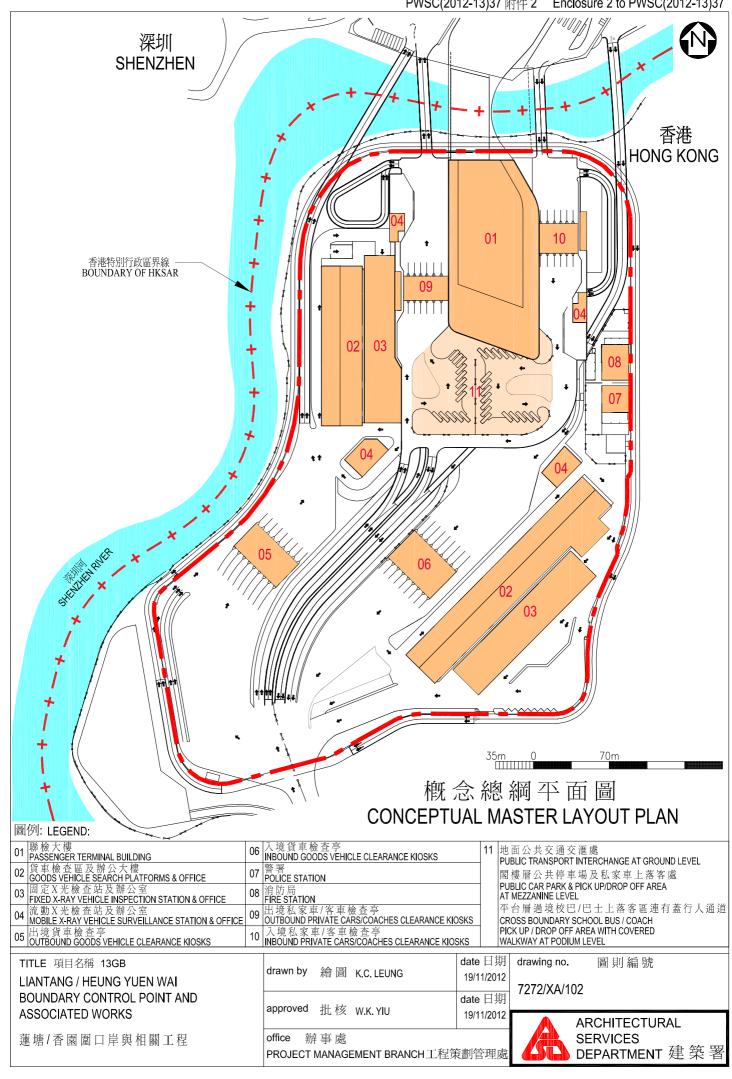
approved 批核 W.K.YIU

office

辦事處

7272/XA/101





13GB-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

估計顧問費的分項數字(按 2012 年 9 月價格計算)

下列	項目的顧問員工開支:	(註 1)	預計的人 工作月數	總薪級 平均薪點	倍數 ^(註 2)	估計費用 (百萬元)
(a)	設計服務及監 管工地勘測	專業人員 技術人員	410 264	38 14	2.0 2.0	53.9 11.8
(b)	擬備招標文件 (包括詳細招 標圖則)及評 審標書)	專業人員 技術人員	450 300	38 14	2.0 2.0	59.1
					總計	138.2

註

- 1. 我們須待選定顧問後,才可得知實際的人工作月數和實際所需費用。
- 2. 我們是採用倍數 2.0 乘以總薪級平均薪點,以估計員工的開支總額 (包括顧問的間接費用和利潤),是因為有關人員會受聘在顧問的辦事處工作 (目前,總薪級第 38 點的月薪為 65,695 元,總薪級第 14 點的月薪為 22,405 元。)。

資料文件

立法會 發展事務委員會 資料文件

蓮塘/香園圍口岸及相關工程

引言

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在 2012 年 10 月 30 日會議上,在考慮會議文件 CB(1)61/12-13(03) 關於工程計劃 13GB「蓮塘/香園圍口岸及相關工程」時,部分委員表示關注擬議口岸的設計通關能力的基礎及工程計劃的經濟效益、旅檢大樓的人車直達設施,以及受影響居民的補償與遷置安排。他們亦查詢當局有否妥善諮詢有關各方。有鑑於此,現於下文提供補充資料,以回應委員的關注。

口岸工程計劃

2. 2006年12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深圳市人民政府聯合展開一項深港興建蓮塘/香園圍口岸前期規劃研究(下稱「聯合研究」),以探討擬議口岸的需求、效益及功能。工程計劃的詳情,包括理由等,已在2008年10月28日向事務委員會報告(委員會文件CB(1)90/08-09(05))。口岸的通關能力及經濟效益評估的最新發展載列於下文第3至9段。

口岸通關能力

3. 聯合研究採用有系統的方法,並按不同的統計和調查數據,以分析研究區內人口、出遊特徵、經濟增長、對外貿易及運輸網絡發展等等的複雜特質。工程計劃的交通量預測方法,採用符合一貫國際慣常做法的四階段運輸模型,以預測旅客流和車流,這個運輸模型所涉及的四個階段,分別為行程需求、行程分布、運輸模式選擇和行程分配。

- 4. 在運輸模型中,內地及香港的研究範圍會劃分為多個小區。每個小區需按不同設計年份輸入各樣設計資料,包括人口及社會經濟數據。在模型內需要建立一個運輸網絡系統,當中包括在網絡上營運的各種交通服務資料:例如公共交通路線、班次、收費、車站位置及轉乘安排等。
- 5. 運輸模型運算,在設計年份 2030 年,預測的車流量約為每天 20 600 架次,旅客流量約為每天 30 700 人次一「基準方案」。隨著內地經濟不斷發展,而內地居民訪港手續日見簡便,「基準方案」假設深圳居民訪港可以無須取得內地當局的出境簽注。為了測試這個「基準方案」假設的下限,運輸模型亦運算了一個保守情況,亦即假設深圳居民訪港手續不變(他們須要在來港前取得出境簽注)。在設計年份 2030 年,預測車流量約為每天 19 600 架次,旅客流量約為每天 28 750 人次一「低流量方案」。這個「低流量方案」較「基準方案」的流量約少 5 至 6%。
- 6. 由 2009 年 4 月起,深圳永久居民可以憑一簽多行「個人遊」計劃訪港。以旅客人次方面,深圳居民訪港手續較「低流量方案」的假設簡便,內地訪港旅遊人數因而將會進一步上升。因此,最新預測的旅客人數應高於 28 750,但低於 30 700人次。「2009 年跨界旅運統計調查」顯示,由於貨櫃車及其他貨車架次下降,整體跨界交通,未必會如預期般快速增長。有鑑於該等資料和口岸工地的其他考慮因素,在 2010 年港深政府同意,採用每天 17 850 車輛架次及每天 30 000 旅客人次,作為口岸的修訂設計通關能力。

經濟效益評估

直接經濟效益

7. 根據上述的四階段運輸模型預測的交通流量,我們就兩個情況(即設立與不設口岸)分別評估了「車輛運作成本節省值」與「旅客行程時間節省值」。如設立口岸,由大埔至龍崗行車距離與時間,將分別減少約5公里及22分鐘。聯合研究預測,根據「車輛運作成本節省值」與「旅客行程時間節省值」,直

接經濟效益(不包括非量化效益),以 12 年計(2018 年至 2030年)總額約為 143 億元(以 2007 年價格計算)。

8. 我們在口岸發展計劃的勘測及初步設計研究階段,在 2010年 12 月更新經濟效益評估,結果發現在「車輛運作成本節省值」與「旅客行程時間節省值」方面,港方的可量化經濟效益,以 32年計(2018年至 2050年),總額大致約為 500億元 (以 2010年價格計算)。

間接經濟效益

9. 以上的評估,並未考慮口岸帶來的大量潛在策略性價值及間接效益,例如藉強化香港與粵東的連繫,拓展香港的經濟腹地。我們預計,設立口岸可促使與粵方的經濟關係更緊密,這樣將有利於本港的對外貿易、物流業、輔助/後勤行業(例如金融、運輸與倉儲、保險等)。此外,我們預計會受惠於粵東遊客的增加,對本港其他行業,例如餐廳、酒店及運輸等其他行業亦會有正面的外溢效益。

人車直達設施

- 10. 為回應部分立法會議員及地區人士的建議,當局在 2011 年 9 月公布,口岸將會設計成為首個設有人車直達設施的港深陸路口岸,包括連接口岸與毗鄰蓮麻坑路的行人隧道、位於旅檢大樓的公眾停車場(設有不少於 400 個私家車泊車位)、私家車上落客區以及公共運輸交滙處。人車直達設施的初步布局平面圖載於**附錄 1**。
- 11. 由於這是首個設有人車直達設施的陸路口岸,我們委聘了顧問進行交通研究,評估泊車位與相關上落客區的需求。泊車位數目主要視乎旅客選擇使用非過境私家車和停車場的比例,以及他們泊車時間的長短而定。為收集這些資料,以推算口岸公眾停車場泊車位的數目,顧問在附近有私營泊車設施的落馬洲過境穿梭巴士—新田站,進行了一項「旅客選擇意向調查」。根據預測使用非過境車輛的旅客數目及上述調查的數據,顧問建議在口岸公眾停車場提供約400個泊車位,以應付

需求。此外,我們亦參考落馬洲口岸的情況。該口岸在 2011年每天處理約 86 000 名旅客,而落馬洲過境穿梭巴士—新田站附近的私營泊車位合共約為 1 000 個。對比這兩個口岸的通關能力後,我們認為,在蓮塘/香園圍口岸設置 400 個泊車位應該足夠。口岸在繁忙時間,預計非過境交通流量為每小時 120 架次,包括每小時 55 輛私家車使用公眾停車場及上落客位,以及 65 輛公共車輛使用公共運輸交滙處。口岸會設置不少於 10個上落客位,對繁忙時段交通量可應付裕如。至於公共運輸交滙處的規模大小,則要視乎預測的旅客需求及各種公共交通區的規模大小,則要視乎預測的旅客需求及各種公共交通上落客與車輛在站前列隊輪候載客的時間。在設計上,這些人車直達設施(包括口岸範圍內的道路),全部均符合《運輸規劃及設計守則》的指引及規定,以及既定的交通工程設計常規。

公眾諮詢

- 12. 為了避免土地投機活動,我們在 2008 年 9 月 18 日公布興建口岸的決定及完成竹園村清拆前住戶調查程序後,才能進行公眾諮詢活動。我們在公布有關決定後立刻舉行了一個簡介會,向受影響村民、有關的北區區議會議員和鄉事委員會委員,解釋擬議發展的細節及政府就搬村、收地及清拆所涉及員,解及程序。公眾意見大致支持興建口岸,並認同興建口岸對о策及程序。公眾意見大致支持興建口岸,並認同興建口岸對香港發展具有策略性的意義。不過,一些村民則比較關注連接道路的走線及其對附近地區的影響。至於受口岸及連接道路影響的村民則對收地、清拆、搬村及賠償安排表示關注。
- 13. 在設計階段,我們曾在 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諮詢北區區議會、大埔區議會、打鼓嶺鄉事委員會、沙頭角鄉事委員會、上水鄉事委員會、大埔鄉事委員會和粉嶺鄉事委員會。由 2008 年 9 月宣布發展口岸至今所進行的諮詢工作載於**附錄 2**。除其他諮詢工作外,發展局局長曾多次親身到訪竹園村與村民及鄉議局、北區區議會和打鼓嶺鄉事委員會的代表會面,向他們簡介工程項目,以及了解他們對工程項目的關注。
- 14. 為徵求公眾的意見,我們在 2010 年 11 月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把圖則及計劃刊憲。此外,

我們亦印製中英文通告,並將通告張貼在工地範圍及其他適當地點的顯眼位置上,以引起公眾注意。為達相同的目的,我們亦同時派發有關工程項目的單張予擬議連接道路走線 500 米範圍內的所有居民。

土地徵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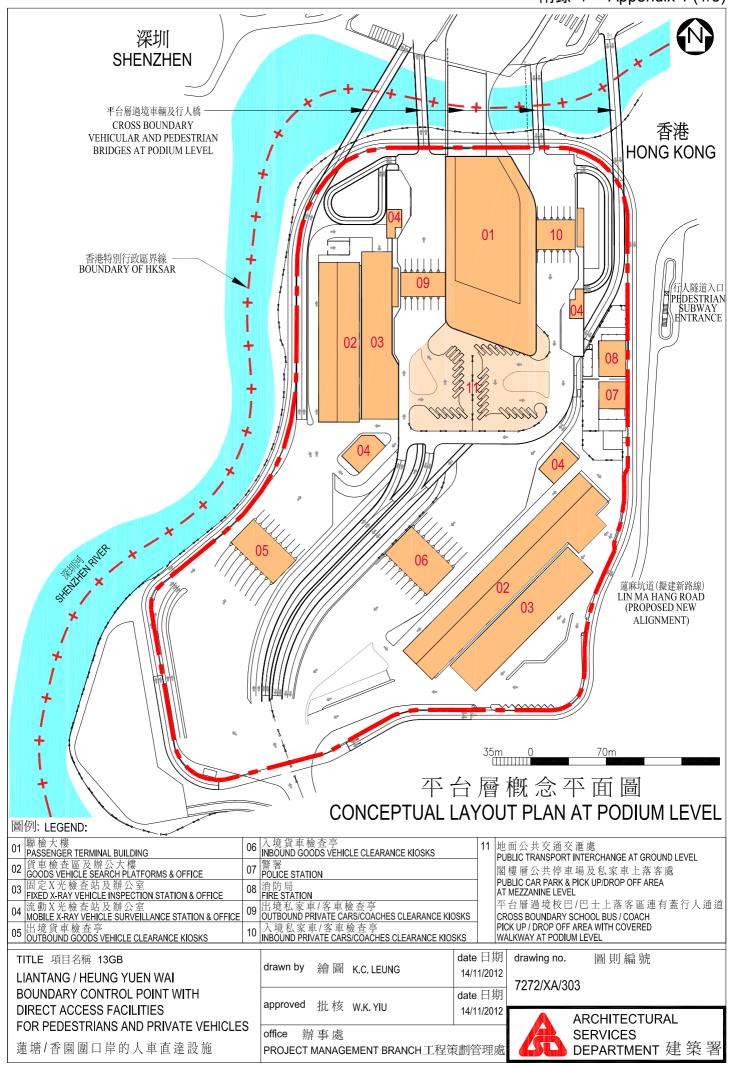
15. 我們已檢討工程項目的設計,以盡量減少所須徵用的土地。根據現有的資料,有關在私人建築用地上搭建的家居構築物、持牌構築物及寮屋數目、地段/估計總面積表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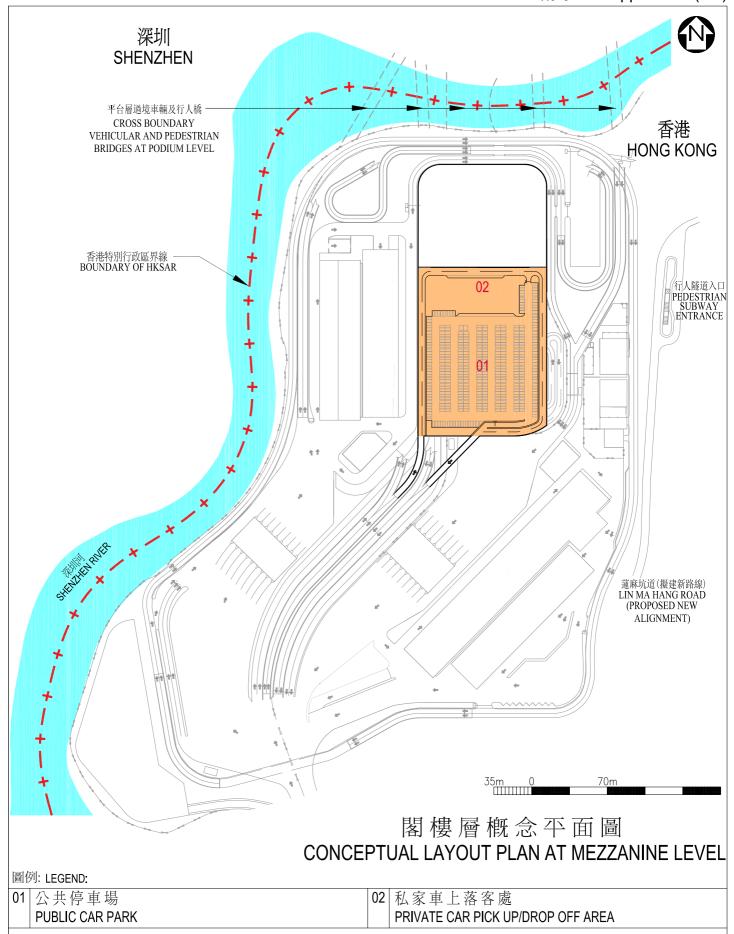
涉及住宅用途的	構築物數目	受影響的人數	總地段面積/估計面積
構築物類別			
(i) 私人建築用	30	114	約 0.3 公頃
地上搭建構			
築物			
(ii) 持牌構築物	35	148	約 0.13 公頃*
(iii)寮屋(包括	110	321	未能提供*
1982 年寮屋			
登記所涵蓋			
或沒有涵蓋			
的構築物)			
總計:	175	583	

^{*} 視乎詳細工地調查

16. 我們已為竹園村的鄉村範圍及竹園南的合資格非原居民設計並提供優化及特設的補償方案,例如「平房方案」(須由發展局局長按個別情況酌情決定)。由於這項具策略性重要的工程計劃須及早推行,財務委員會在 2012 年 7 月 13 日批准特設的特惠津貼予合資格住戶,亦即受口岸及連接路的土地收回及清理所影響的住戶。截至今天,處理「平房方案」及特設的特惠津貼的工作進展良好。「平房方案」及特設的特惠津貼詳情已在 2012 年 4 月 24 日向事務委員會報告(委員會文件CB(1)1607/11-12(04))。

發展局 2012年11月20日





TITLE 項目名稱 13GB LIANTANG / HEUNG YUEN WAI **BOUNDARY CONTROL POINT WITH DIRECT ACCESS FACILITIES** FOR PEDESTRIANS AND PRIVATE VEHICLES

蓮塘/香園園口岸的人車直達設施

繪圖 K.C. LEUNG approved 批核 W.K.YIU 辦事處

PROJECT MANAGEMENT BRANCH工程策劃管理處

drawn by

14/11/2012 date 日期 14/11/2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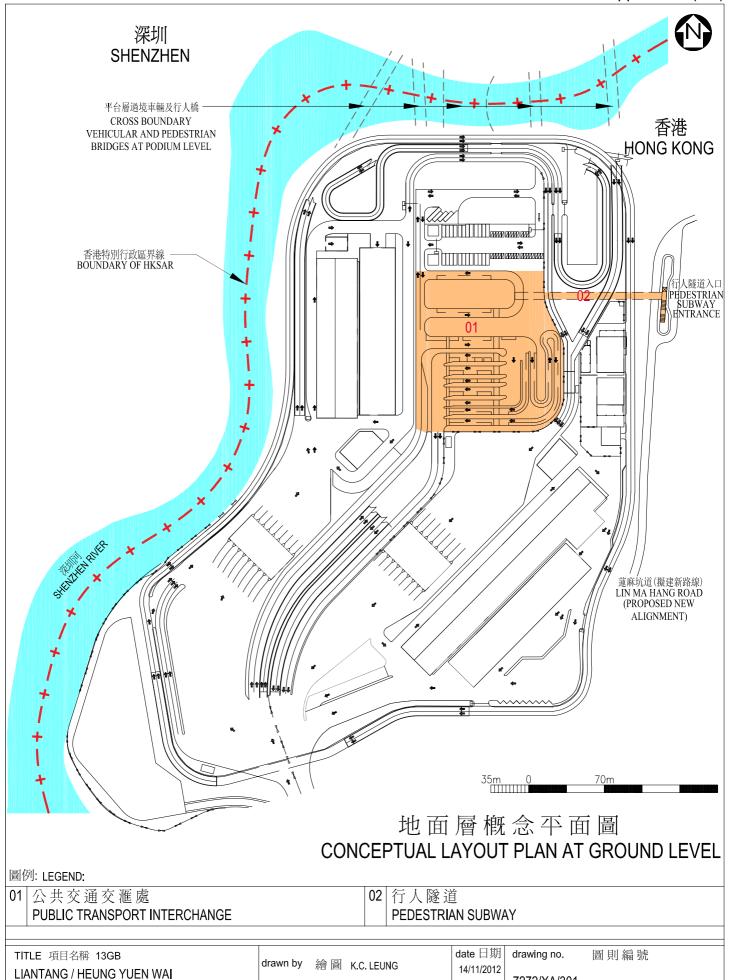
date 日期

7272/XA/302

drawing no.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圖則編號



BOUNDARY CONTROL POINT WITH DIRECT ACCESS FACILITIES FOR PEDESTRIANS AND PRIVATE VEHICLES 蓮塘/香園園口岸的人車直達設施

date 日期 approved 批核 W.K.YIU 14/11/2012

辦事處 PROJECT MANAGEMENT BRANCH工程策劃管理處

7272/XA/301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8 頁中的第1頁)

蓮塘/香園圍口岸及相關工程 公眾諮詢記錄

日期	領導諮詢的部門/官員	出席單位	諮詢範圍/內容
	發展局局長、規劃署、地政總署及民 政事務總署	鄉議局、鄉事委員會、村代表及當地村民	簡介發展蓮塘/香園圍口岸
25/9/2008	規劃署	大珠三角商務委員會	
6/10/2008	規劃署及地政總署	郷議局	
8/10/2008	規劃署、地政總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	打鼓嶺鄉事委員會	
9/10/2008	規劃署、地政總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	
10/10/2008	規劃署、地政總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	粉嶺鄉事委員會	
11/10/2008	規劃署、地政總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鄉事委員	
17/10/2008	規劃署、地政總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	沙頭角鄉事委員	
22/10/2008	規劃署、地政總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	上水鄉事委員	

附錄二 (8 頁中的第 2 頁)

日期	領導諮詢的部門/官員	出席單位	諮詢範圍/內容
23/10/2008	規劃署署長	物流業代表及立法會劉健儀議員	簡介發展蓮塘/香園圍口岸
4/11/2008	規劃署、地政總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區議會	
15/11/2008	發展局局長及規劃署	立法會議員實地視察竹園村	介紹蓮塘/香園圍口岸工程
18/4/2009	發展局局長	立法會劉皇發議員及竹園村村代表	商議有關重置竹園村的要求
4/6/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關注興建蓮塘口岸工作小 組"	有關勘測和初步設計研究的諮詢
16/6/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馬尾下居民福利會關注蓮塘口岸連接路 小組	
17/6/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粉嶺鄉事委員會	
22/6/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打鼓嶺鄉事委員會	
25/6/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沙頭角郷事委員會	
29/6/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上水鄉事委員會	
14/9/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關注興建蓮塘口岸工作小 組"	有關連接路走線的諮詢

日期	領導諮詢的部門/官員	出席單位	諮詢範圍/內容
14/9/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沙頭角鄉事委員主席、 萊洞村、 大塘 湖村及橫山腳村村代表	有關連接路走線的諮詢
15/9/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打鼓嶺鄉事委員會	
22/9/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上水鄉事委員會	
23/9/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新屋仔村及獅頭嶺村村代表	
25/9/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馬尾下居民福利會關注蓮塘口岸連接路 小組,包括丹竹坑老圍村民	
7/10/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粉嶺鄉事委員會	
8/10/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沙頭角郷事委員會	
13/10/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郷事委員會	
21/10/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萊洞村代表	
30/10/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南華莆村、九龍坑村、塘坑村村代表及 塘坑東村居民代表	
6/11/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議員潘忠賢先生及羅世恩先 生及丹竹坑村和嶺皮村村代表	

附錄二 (8 頁中的第 4 頁)

日期	領導諮詢的部門/官員	出席單位	諮詢範圍/內容
10/11/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流水響及新塘莆村村代表	有關連接路走線的諮詢
13/11/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17/11/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關注興建蓮塘口岸工作小 組"	
21/12/2009	土木工程拓展署	立法會陳克勤議員、北區區議會議員、萊洞村及大塘湖村村代表	
26/2/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議員廖國華先生及溫和輝先 生,沙頭角鄉事委員會副主席及萊洞村 村代表	
5/3/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議員廖國華先生及溫和輝先 生,沙頭角鄉事委員會副主席,萊洞村 及大塘湖村村代表	
10/3/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新屋嶺村、竹園村、鳳凰湖村、瓦窰村 及木湖村村代表	

日期	領導諮詢的部門/官員	出席單位	諮詢範圍/內容
22/4/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議員溫和輝先生、沙頭角鄉 事委員會副主席及萊洞村村代表	有關連接路走線的諮詢
14/5/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議員溫和輝先生、沙頭角鄉 事委員會副主席及大塘湖村村代表	
2/6/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議員溫和輝先生、沙頭角鄉 事委員會副主席、萊洞村及大塘湖村村 代表	
18/6/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沙頭角鄉事委員會副主席、萊洞村及大 塘湖村村代表	
24/6/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關注興建蓮塘口岸工作小 組"	有關連接路修訂走線的諮詢,包括遷 置大塘湖村現有墳墓
11/8/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粉嶺鄉事委員會	
11/8/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打鼓嶺鄉事委員會	
30/8/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上水鄉事委員會	
1/9/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沙頭角鄉事委員會	
9/9/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下山雞乙代表	

附錄二 (8 頁中的第 6 頁)

日期	領導諮詢的部門/官員	出席單位	諮詢範圍/內容
14/9/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鄉事委員會	有關新口岸連接路修訂走線的諮 詢,包括遷置南華莆村現有墳墓
17/9/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21/9/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鄉議局	
24/9/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區議會議員陳灶良先生及南華莆村 村代表	
13/10/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區議會議員鄧友發先生、大窩村、 元嶺葉屋、元嶺李屋、九龍坑村村代表 及塘坑東村居民代表	
27/10/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區議會議員鄧友發先生及大窩村村 代表	
15/11/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區議會議員陳灶良先生及南華莆村 村代表	
1/12/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下山雞乙代表	

日期	領導諮詢的部門/官員	出席單位	諮詢範圍/內容
10/12/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議員溫和輝先生及萊洞北村 村代表	有關新口岸連接路修訂走線的諮詢
13/12/2010	土木工程拓展署	立法會黃成智議員及萊洞北村村代表	
25/1/2011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議員溫和輝先生及萊洞北村 村代表	
16/3/2011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關注興建蓮塘口岸工作小 組"	
16/4/2011	發展局局長	竹園村村民	商討賠償事宜
20/6/2011	發展局局長	竹園村村民	商討建議賠償方案
9/11/2011	發展局局長及地政總署	竹園村村民	宣佈「平房方案」
5/1/2012	土木工程拓展署	打鼓嶺鄉事委員會	有關新口岸土地平整及連接路撥款 申請的諮詢和口岸建築及相關設施
16/1/2012	土木工程拓展署	沙頭角鄉事委員會	的擬議工程事宜
8/2/2012	土木工程拓展署	上水鄉事委員會	
9/2/2012	土木工程拓展署	北區區議會	

附錄二 (8 頁中的第 8 頁)

日期	領導諮詢的部門/官員	出席單位	諮詢範圍/內容
14/2/2012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鄉事委員會	有關新口岸土地平整及連接路撥款 申請的諮詢和口岸建築及相關設施
6/3/2012	土木工程拓展署	大埔區議會	的擬議工程事宜
7/3/2012	土木工程拓展署	粉嶺鄉事委員會	
2/4/2012	發展局局長	竹園村村民	宣佈特設的特惠津貼方案
12/10/2012	土木工程拓展署		諮詢有關工程事宜和進度,以及治理 深圳河第四期工程和為口岸建築及 相關設施的設計撥款申請